

关于龙溪街道长湖经济联社厂区总平面方案调整（草案）的公示

我局收到龙溪街道长湖经济联社提出的办理位于龙溪街道长湖经济联社地段厂区总平面方案调整审查的申请。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五十条规定，现对相关事项公示如下：

建设项目名称：龙溪街道长湖经济联社厂区
 建设项目内容：

该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证载用地面积20263.00平方米，计算指标用地面积20263.00平方米，建筑基底面积11438.0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20672.52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 32620.00平方米，不计容建筑面积 345.00平方米，容积率1.61，建筑系数56.44%，绿地率15.03%，机动车地面停车位66个。生产车间A、生产车间B生产火灾危险性为丙类，建筑耐火等级为二级。

有关该项目的详细信息，可在博罗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boluo.gov.cn>）、现场和我局城乡详细规划股查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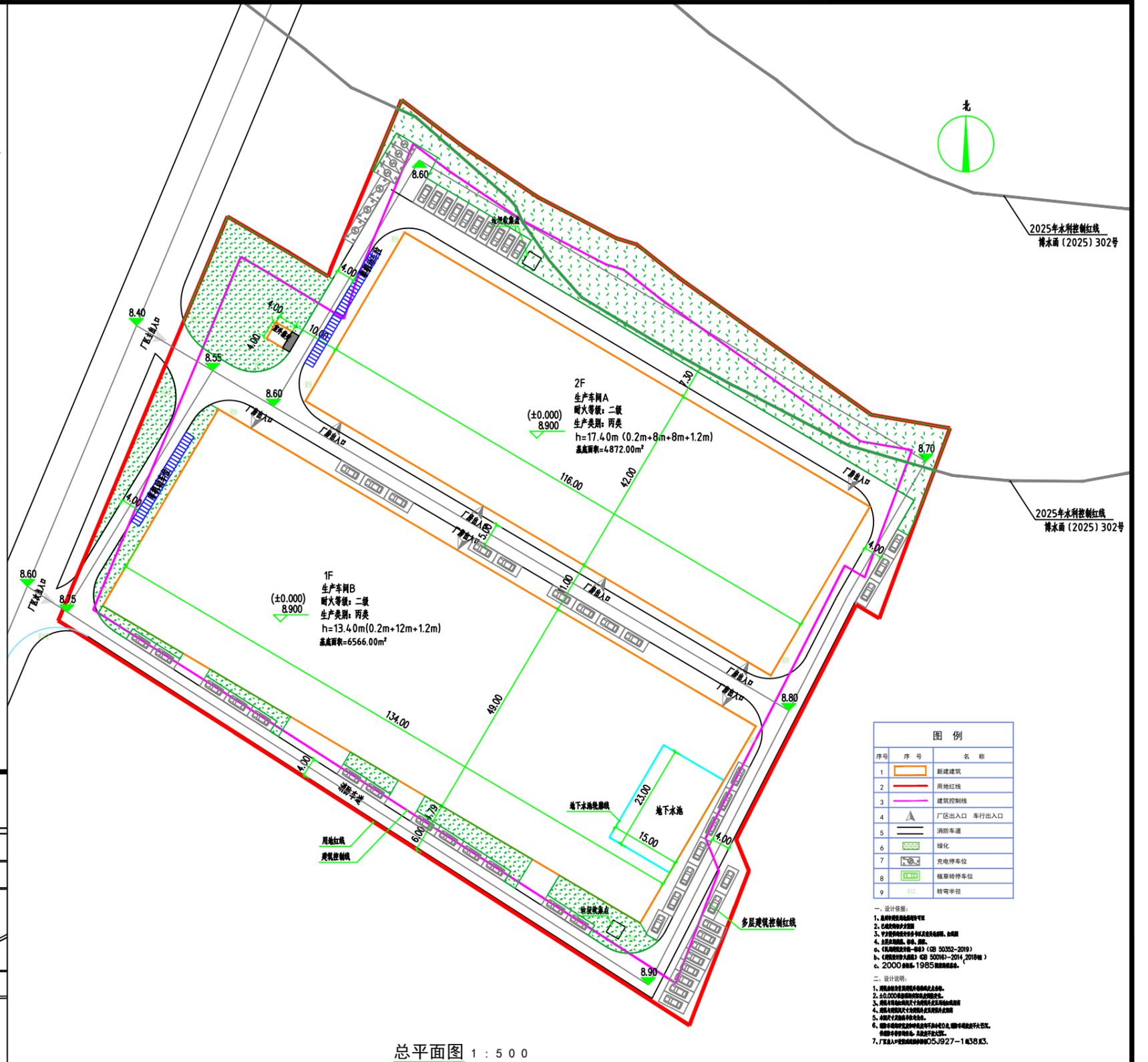
自公告刊登之日起十日内，利害关系人或其他人士等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广东省城市控制性详细规划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以真实身份向我局提出书面意见并附有联系方式。该公示文件为核发行政许可的批前公示，根据《惠州市建筑工程规划管理技术办法（试行）》规定，主要技术指标的审核比对只进行形式审查，后续应以核发许可证为准。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申述权利。

联系人：张工
 联系电话：(0752)6260623

博罗县自然资源局
 2025年9月15日



本公示文件为批前公示，后续核发各类工程许可应以审批的总平面蓝图为准。



总平面图 1:500